昆明市盘龙区发展和改革局

盘龙区工程咨询单位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
联合抽查计划

区住建局：

为做好工程咨询单位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，我局制定操作指引现下发你们，供操作参考。

1. 检查前实施步骤

1.制定年度跨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文件。

2.登录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协同监管平台-云南）”，完善“执法人员名录”。

3.完善“抽查清单管理”。

4.制定“抽查计划”、“抽查方案”。

5.监管对象随机抽取。

6.监管对象随机选派。

7.与联合抽查配合单位同步对监管对象名单进行确认。（配合单位登录本单位系统操作。）

8.与联合抽查配合单位同步对人员随机进行选派。（配合单位登录本单位系统操作。）

9.退出单位账号，登陆检查人员账号。

10.到“文书打印”模块打印《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检查告知书》。

11.通知被检查单位领取《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检查告知书》。

**如检查任务为市发展改革委分派，则只需操作步骤7—11。**

二、组织检查实施步骤

1.用检查人员账号登录系统到“文书打印”模块打印《随机抽查联合检查记录表》。

2.与联合抽查配合单位共同按“书面检查、现场检查、网络核查”的方式开展检查工作，并做好记录。

3.与联合抽查配合单位共同将检查结果记录录入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协同监管平台-云南）”。（配合单位登录本单位系统录入。）

4.进入复核环节，经办结果选择“复核通过”对外公示。

5.登录系统到“文书打印模块”打印《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跨部门联合抽查问题清单反馈表》送达被检查单位。

6.检查结束。

盘龙区发展和改革局

 2021年6月25日